

2019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拟订全区财政发展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区域经济形势，开展财源建设，参与制订促进经济发展的措施和办法，提出运用财政政策实施区域经济调控和综合平衡本级社会财力的建议，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政措施和办法。

2. 贯彻执行上级财政、财务、会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有关制度。负责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执行国家会计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依法指导和监督代理记账行业的业务。

3. 负责管理区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区级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区直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区级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落实上级转移支付政策。负责区级预决算公开工作。

4. 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

5. 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制度，指导和监督区级国库支付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组织编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负责制定全区采购监管办法和制度，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6. 贯彻执行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政策，拟订和执行全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制度，负责区级政府债务的筹措、使用、管理和监督偿还。统一管理政府外债，负责组织外国政府和国际性组织贷（赠）款项目有关工作。

7. 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负责审核、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负责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会同有关部门收取本区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贯彻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定，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需要全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8. 围绕区委发展战略，服务全区产业发展，配合制定产业发展政策，管理产业发展资金（基金）。负责办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区级建设投资的管理办法。

9. 监督检查财经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组织实施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负责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工作。

10.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1.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总编制人数 86 人，其中：行政编制 33 人，事业编制 5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46 人，公益一类事业 7 人）。2019 年在职实有人数 69 人，其中：行政 26 人，事业 4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38 人，公益一类事业 5 人）。

离退休人员 39 人，其中：退休 39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96.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2,590.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63.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81.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8.1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29.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3,696.46	本年支出合计	51	3,272.2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55.5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479.75
总计	27	3,752.04	总计	54	3,752.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 696. 46	3, 696. 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013. 84	3, 013. 84					
20106			财政事务	3, 013. 84	3, 013. 84					
2010601			行政运行	1, 779. 09	1, 779. 09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 50	22. 50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219. 77	219. 77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5. 00	5. 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317. 00	317. 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228. 00	228. 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29. 08	129. 0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313. 40	313. 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 58	263. 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 10	249. 1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 53	126. 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 89	117. 8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 68	4. 68					
20808			抚恤	14. 48	14. 48					
2080801			死亡抚恤	14. 48	14. 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 11	181.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 22	176. 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 89	164. 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 33	11. 3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89	4. 89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89	4. 89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 50	8. 5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8. 50	8. 5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 50	8. 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9. 43	229. 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9. 43	229. 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 34	159. 34					
2210202			提租补贴	32. 26	32. 26					
2210203			购房补贴	37. 83	37. 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 4 + 5 + 6 + 7) 栏各行。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 272. 29	2, 303. 92	968. 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590. 02	1, 644. 28	945. 74		
20106		财政事务			2, 590. 02	1, 644. 28	945. 74		
2010601		行政运行			1, 740. 88	1, 539. 20	201. 68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 56		33. 56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174. 64		174. 64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5. 00		5. 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56. 09		256. 09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16. 58		116. 58		
2010650		事业运行			126. 05	105. 08	20. 97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37. 22		137. 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 58	249. 10	14. 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 10	249. 1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 53	126. 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 89	117. 8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 68	4. 68			
20808		抚恤			14. 48		14. 48		
2080801		死亡抚恤			14. 48		14. 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 11	181.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 22	176. 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 89	164. 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 33	11. 3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89	4. 89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89	4. 89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 15		8. 15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8. 15		8. 15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 15		8.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9. 43	229. 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9. 43	229. 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 34	159. 34			
2210202		提租补贴			32. 26	32. 26			
2210203		购房补贴			37. 83	37. 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 272. 29	2, 303. 92	968. 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590. 02	1, 644. 28	945. 74
20106			财政事务	2, 590. 02	1, 644. 28	945. 74
2010601			行政运行	1, 740. 88	1, 539. 20	201. 68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 56		33. 56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174. 64		174. 64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5. 00		5. 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56. 09		256. 09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16. 58		116. 58
2010650			事业运行	126. 05	105. 08	20. 97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37. 22		137. 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 58	249. 10	14. 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 10	249. 1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 53	126. 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 89	117. 8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 68	4. 68	
20808			抚恤	14. 48		14. 48
2080801			死亡抚恤	14. 48		14. 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 11	181.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 22	176. 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 89	164. 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 33	11. 3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89	4. 89	0. 0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89	4. 89	0. 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 15		8. 15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8. 15		8. 15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 15		8.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9. 43	229. 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9. 43	229. 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 34	159. 34	
2210202			提租补贴	32. 26	32. 26	
2210203			购房补贴	37. 83	37. 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80.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1.45	30201	办公费	47.4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58.07	30202	印刷费	8.3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645.00	30203	咨询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0.98	30205	水费	5.1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80	30206	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7	30207	邮电费	14.5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51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3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66	30211	差旅费	4.8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2.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7.93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1.71	30214	租赁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91	30215	会议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126.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1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4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9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6.2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9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70			
人员经费合计		2,021.22	公用经费合计					282.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1.00	0.11					0.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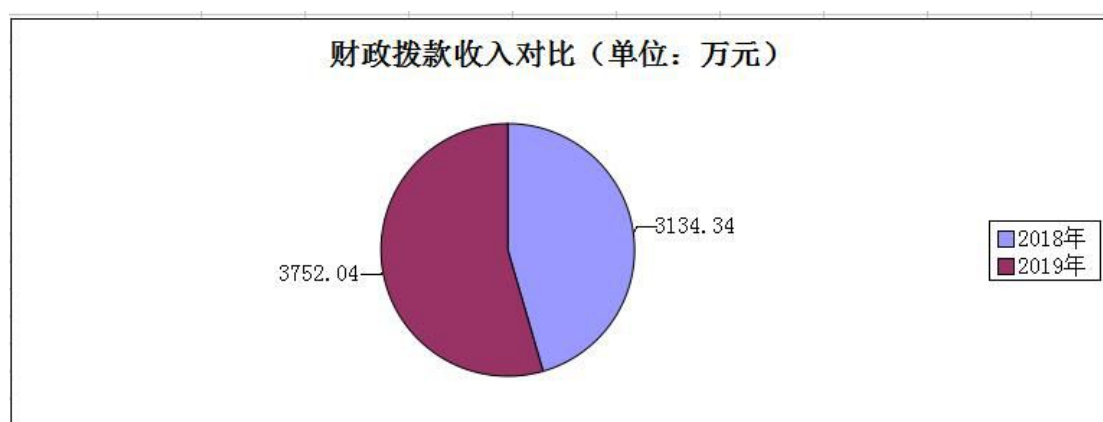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2019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分别为 3,752.0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17.70 万元，增长 19.7%，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全局干部提标增资及增加一次性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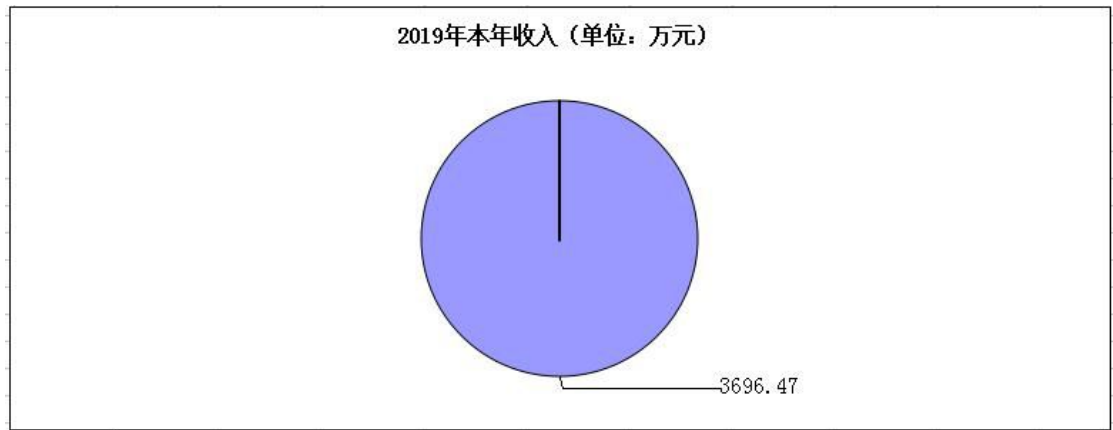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696.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96.4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272.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03.92 万元，占本年支出 70.4%；项目支出 968.37 万元，占本年支出 29.6%。

图 3：本年支出结构（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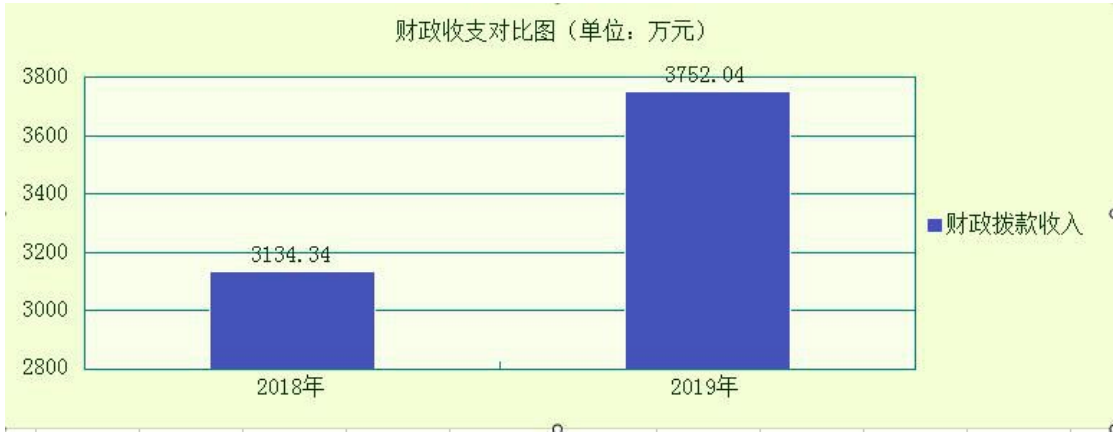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分别为 3,752.0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17.70 万元，增加

19.7%。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全球干部提标增资及增加一次性项目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对比表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272.2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11.90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新增了一次性项目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272.2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590.02 万元，占 79.2%；
-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3.58 万元，占 8.0%；
- 卫生健康(类)支出 181.11 万元，占 5.5%；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8.15 万元，占 0.3%；

住房保障(类)支出 229.43 万元，占 7.0%。

（三）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678.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72.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0%。其中：基本支出 2,303.93 万元，项目支出 968.3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1. 财政国库业务，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9.77 万元，执行数为 174.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5%。主要成效一是完成国库代理行的手续费支付，确保预算单位财政资金支付流畅；二是完成各非税代理行的非税手续费支付，确保全区非税收入征收入库。三是确保票据充足，满足全区预算单位的购领使用。2. 信息化及财务大平台建设，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3.91 万元，执行数为 256.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1%。主要成效：完成财政应用系统升级、更新，保障财政应用系统正常运转，加强了系统及网络运维管理，使用财政资金支付通道全年安全畅通；搭建财政财务监管大平台，采取自建财务核算系统和省市财政“监管平台”提供的财务核算系统同步运行，并在全区推广运用，实现新旧会计制度顺利衔接。通过统一平台实现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之间网络通、业务通、信息通，进而加快实现区级预算单位内部财务会计核算和内控管理的规范统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001.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90.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 4 人调出，相应经费转至调入单位；二是为压缩财政资金，部分项目资金调减。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50.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3.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82.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

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从本单位剥离，相关预算划转,调整后项目预算数为 8.5 万元。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33.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9.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03.9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21.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公用经费 282.7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为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本级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无预算无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无预算无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比年初预算减少 0.89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财政资金，非必要不产生公务接待。2019 年公务接待主要是招商工作中用于接待税源企业。

2019 年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11 万元。其中市内接待活动 0.11 万元。主要用

于推进税源企业深度合作的接待工作 1 批次 12 人次(其中：陪同 2 人次)。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增加 0.11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11 万元。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除去不可预见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共涉及 7 个项目，资金 731.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9.02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42.2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2019 年各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绩效目标明确。除个别项目因政策性调整未能完成外，基本已完成年初制定项目绩效目标。

江汉区财政局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87.2%，执行情况良好，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基本完成。我单位各项财政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的实施，加强了工作制度的建设、工作效能的建设和工作队伍的建设，提高了组织落实能力和行政服务能力，发挥了参谋助手作用、政务枢纽作用等，为保障机关高效运转、推动决策顺利落实、服务大局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市级专项及财源建设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3.56 万元，执行数为 33.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7%。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充分运用楼宇系统，对税源企业跟踪了解，以便更好的服务企业；二是优化了营商环境，加强了税源培育。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系统优化进展慢，尚未通过验收。

下一步改进措施：响应中央过好“紧日子”的号召，在下一年预算中压减培训类预算。

2. 财政国库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9.77 万元，执行数为 174.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5 %。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完成国库代理行的手续费支付，确保预算单位财政资金支付流畅；二是完成各非税代理行的非税手续费支付，确保全区非税收入征收入库；三是确保票据充足，满足全区预算单位的购领使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政策原因，国库改革工作未能实施。

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工作实际，科学测算相关工作经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3. 财政国库业务-市下 2018 年国库改革奖励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完成财政支付系统升级、更新；二是保障财政应用系统正常运转，加强了系统及网络运维管理。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4. 信息化及财务大平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3.91 万元，执行数为 256.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1%。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完成财政应用系统升级、更新；二是搭建财政财务监管大平台，并在全区推广运用，实现新旧会计制度顺利衔接；三是保障财政应用系统正常运转，加强了系统及网络运维管理，使财政资金支付通道全年安全畅通。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未达到预定目标。原因是大平台项目需完成收后支付尾款。

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测算相关预算经费，提高预算执行率。

5. 财政委托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2.24 万元，执行数为 116.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2%。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组织对财政重点投资项目开展评价，对单位绩效目标的设计、论证；完成区房地产公司资产清查及评估；对区属单位进行财政监督检查；对财政投资项目进行结算评审；二是促进单位树立绩效意识，改进项目管理，提高公共产

品和服务质量、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规范国有资产转制程序；督促指导预算单位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严肃财经纪律，规范财务管理，防范财务风险，有利于维护财政资金安全；规范政府投资项目的竣工结算程序。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绩效目标完成值未达到年度指标值；绩效目标的设定需进一步修改完善。原因主要为因军运会的召开，部分工程未能施工，财政送审项目减少。

改进措施及建议：一是根据职责要求，结合项目实际，进一步优化绩效目标。二是加大推进绩效目标评审工作，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水平并提高预算执行率。

6. 其它财政事务-环境整治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13.4 万元，执行数为 137.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8%。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完成本级预算编制、组织对预算单位培训、对部分预算单位预算进行评审，指出针对性问题，提高预算单位预算编制水平、以评促管，提升预算管理水平；二是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开展合作，建立大学生实习基地，为区培养会计人才奠定基础；三是本单位安装电梯一部，为职工及外来办事人员提供便利；四是为迎接军动会在汉召开，全市进行立面整治。本单位位于分会场入口处，对网球场及单位局部维修，提升了整体形象。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项目预算执行率未能达到预定目标，原因主要为按照相关规定压缩了一般性支出，部分项目需完成验收后支付尾款。

改进措施及建议：加强绩效监控工作，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和预算执行进度。

7. 国有资产监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5 万元，执行数为 8.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9%。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对区预算单位进行资产管理专项检查；二是加强和规范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提升资产管理水平。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未达到预定目标，主要原因为压缩经费支出，节约资金。

改进措施及建议：根据工作计划，合理安排相关经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2.69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减少 6.79 万元，下降 2.0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3.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5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4.2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 14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7.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8.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位无公务用车。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聚力政策撬动，着眼激活经济发展动能

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落实国家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政策，支持产业升级，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区域经济健康发展。

二、聚焦民生关切，着力补齐均衡发展短板

收支平衡压力加大情况下，统筹财力重点支持民生热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坚持民生投入只增不减。

三、聚效财力布局，坚定财政服务重点方向

严格执行《预算法》，围绕区人大有关决议和审查意见，增强预算法治理念，推进体制机制创新，不断强化财政收支管理。

四、聚焦风险防控，有效保障财政运行安全

强化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切实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加强财政财务检查，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聚力政策撬动，着眼激活经济发展动能	贯彻落实新一轮减税降费政策；围绕财源税源建设，对标现代服务业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围绕营商环境优化，修订完善招商引资政策支持资金兑付管理细则	开展全方位、大规模的减税降费宣传，全年预计减税降费达到30亿元；完善了服务重点企业工作机制
2	聚焦民生关切，着力补齐均衡发展短板	社会事业发展提质；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社会保障能力提高；城区更新品质提升	学前教育投入同比增长35%；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保障得到提升；落实低保、就业、医疗救助、优抚安置、残疾人普惠等政策
3	聚效财力布局，坚定财政服务重点方向	统筹全区财力，确保收支平衡；深化制度建设，强化预算约束；强化绩效管理，提升资金效益；推进信息化平台建设，强化财政财务监督；建立国有资产报告工作机制	制定财政资金整合统筹工作方案，统筹用于发展重点领域和优先保障民生；完善基本支出定额标准体系和项目库管理；对区属部门14个整体支出和78个重点项目开展绩效目标规范性审核；搭建财政财务一体化监管大平台；编制完成2018年度国有资产报告，建立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制度

4	聚 焦 风 险 防 控，有效保障 财政运行安全	积极防范债务风险；强 化财政监督检查；主动 接受各方监督	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 管理和预算管理，及时 公开政府债务信息，严 控债务风险；围绕重大 财税政策执行、重大专 项资金落实等情况开展 监督检查，开展惠民惠 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 通”专项治理；落实人 大对预决算的审查意 见，认真办理人大议案 和政协提案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反映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音准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027-85752493